

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市级财政预算和 2020-2022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19〕654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批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0 年预算的函》（武财预函〔2020〕5 号），现将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说明如下：

一、指导思想

按照《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实施意见》（武政〔2012〕21 号）规定，通过对国有资本收益的合理分配及使用，增强政府的宏观调控能力，完善国有企业收入分配制度，促进国有资本的合理配置，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

二、编制原则

围绕东湖高新区经济建设发展需要，按照科学合理，集中财力，权责明晰，公开透明的原则，支持国有企业重点项目的投资建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根据武政〔2012〕21 号的要求，2020 年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0 万元，减少 33.3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根据武政〔2012〕21号的要求，2020年安排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60万元，比上年减少370万元，减少50.68%，主要用于南湖农业园运营补贴100万元、华信集团内养职工困难补贴260万元。

2020年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0年预算数
	合 计	800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800
103060125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80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20 年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0 年预算数
	合 计	360
22301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6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60
	二、国有资本金注入	
22303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1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100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信集团内养职工困难补助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华中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少兵	
项目申请理由		按市委市政府企业改制精神，华信集团的改制工作虽已基本完成（安置分流4300余人），但仍存在着许多改制历史遗留问题。由于物价因素和社保增长比例提高等带来的新问题，同时因华信集团多年来无生产经营，无存量资产，无资金来源，职工的生活费、工资及“五险一金”缴纳和留守工作人员日常费用支出，只能靠高农集团筹措垫资。					
项目主要内容		发放内养职工生活费、在岗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缴纳，原华信股份裁员及华信集团未办理解除劳动关系各项费有补偿，内养职工及离退休慰问，计生奖发放，保证企业稳定。					
项目总预算		2,4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60.00	
项目支出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60.00	
		1. 内养职工、在岗职工生活费工资，社保、公积金				54.00	
		2. 原华信股份裁员、华信集团解除劳动关系				138.00	
		3. 原华信股份解除劳动关系（合同制工人）补缴社保				20.00	
		4. 内养职工及退休职工慰问				10.00	
		5. 维稳资金				38.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华信集团改制后，2019年尚有内养职工，按武汉市最低标准计算发放生活费、缴纳五险一金需54万元；原华信股份裁员、华信集团解除劳动关系费用需138万元；原华信股份解除劳动关系（合同制工人）补缴社保20万元，内养职工及退休人员多为年龄偏大、生活无保障人员，加之集团改制遗留问题较多，关系协调、处理上访、保持维稳工作难度大，需慰问费及慰问费10万元万元，维稳资金38万元，以上五项共需26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做好稳定工作，按时发放内养职工生活费，安置裁员职工，慰问特困职工，确保无群体上访和进京非访。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合性群体上访事件		≤3次		
		时效指标	按时申领发放内养职工生活费和缴纳“五险一金”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无生产经营下确保稳定，按时发放内养生活费、做好特困职工慰问、裁员职工安置及改制职工分流工作，维持职工队伍稳定，保证全年不发生聚众闹事事件		≤1		
		社会效益指标	处理突发事件各类历史遗留问题及确保社会稳定达标率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重病职工进行及时慰问和安抚，职工好评度		≥8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南湖农业园运营经费补贴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武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启洲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武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是科技部正式批准的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是东湖高新区的“园中园”。园区管理办公室承担的是东湖高新区服务园区企业的政府职能。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为加快农业园区的建设发展，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扩大企业集群，在东湖高新区的关心和支持下，农业园管理办公室将进一步加强宣传推介、招商引资、企业服务、培训交流、示范基地建设等管理服务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进一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整合创新创业资源，加快企业孵化，推进产学研合作及成果转化，扩大企业集群和影响力。					
项目主要内容		进一步优化创业服务环境，提高服务效率，积极开展农业园宣传推介，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积极做好农业园企业项目申报工作，争取相关政策支持，开展培训交流,促进产学研合作。加强示范基地建设力度，做好示范基地的示范推广工作。					
项目总预算		2,5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0	
项目支出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00	
		1. 星创天地建设及服务经费				15.00	
		2. 示范推广经费				30.00	
		3. 会展及招商经费				15.00	
		4. 园区年度培训交流服务费				18.00	
		5. 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经费				12.00	
		6. 信息平台及成果宣传展示经费				5.00	
	7. 安全生产工作费用				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农业园是东湖高新区的“园中园”，园区管理办公室承担的是东湖高新区服务园区的政府职能。为加快农业园区的建设发展，进一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整合创新创业资源，加快企业孵化，推进产学研合作及成果转化，扩大企业集群和影响力。在东湖高新区的关心和支持下，武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服务费补贴10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积极开展宣传推介，做好招商引资工作；整合创新创业资源，推进产学研合作及成果转化，大力推进万众创新，加快企业孵化。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	支持企业获得新品种鉴定		5个	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	
		数量指标2	支持企业完成专利技术申请		5个	大力推进产学研合作，推进创新及成果转化。	
		数量指标3	开展农业园区培训指导交流会		5场	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政策解读会、武汉市科技计划项目扶持政策解读会、企业税收管理筹划和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专题培训等。	
		数量指标4	配置农业园区基层服务机构		6家	配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工商注册代理公司等三方机构。	
		质量指标1	协助企业争取项目政策支持		30项		
		质量指标2	协助企业争取资金支持		2000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园区间调研交流活动		5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展开年中和年末园区入驻企业满意度问卷调查满意度		≥90%		